

撩人者 與 打人者

● 王弼福



麥包罵伊麵的媽媽是妓女，伊麵當然扯火，說：「道歉！唔係信唔信我打你喇！」怎料在旁的長法包、黑森林蛋糕、薄餅等不但不勸架，還火上加油說：「宜家講下都無權呀！」然後又將麥包罵人的話再罵一次。結果伊麵家族的干燒伊麵、上湯伊麵、即食伊麵等始而抗議，繼而動武，甚至鬧出人命。有人說麥包等「撩人者賤，打死無怨」；又有人說「言論自由，打人者錯」，看官們且看該如何定案？

——丹麥一家報紙刊登多幅嘲諷伊麵的漫畫，其中一幅更畫了一位恐怖分子在執行自殺式襲擊時，穆罕默德對他說：「很抱歉，天堂裡的處女快不夠了。」極盡侮辱之能事。全球穆斯林當然極其反感，怎料歐洲多國報刊卻以「言論自由」為名，轉載了那些漫畫，結果事件愈鬧愈大，各國穆斯林紛紛出來抗議，觸發不少暴力衝突。

根據自由社會「不限制說什麼，只限制做什麼」的原則，我認為歐洲報章有權轉載那些漫畫，那的確算是一種「言論自由」，而穆斯林的暴力行為，卻是直接觸犯刑事法例，是一種罪行，必須譴責。不過，也應指出，歐洲這些所謂人權先進國家對「言論自由」的捍衛，其實是雙重標準的，因為如果那些漫畫是在批評（不須是挑釁、墮胎、同性戀、福利主義等，大概就難以刊登了。歐洲多國更訂立歧視條例來限制某些她們認為政治不正確的言論，最近歐盟領袖甚至決議判定「恐同症」（拒絕承認同性婚姻）為罪行，根本是在漠視言論自由、宗教及良心自由。

而且無論如何，那些漫畫是極具挑釁性的，雖然我不支持「撩人者賤，打死無怨」的講法，但打人者雖有錯，卻不見得撩人者就完全無辜。沒錯，言論自由必須捍衛，但無奈的是，如今我們在捍衛一些挑釁民族間仇恨和誤解的言論的自由。自由社會所推崇的最高德性「寬容」其實是很有限的，因為當撩人者不斷以「寬容」來強迫受侮辱者要忍受其侮辱（或其他放縱、墮落的行徑），否則就將對方扣上「霸權」、「不寬容」的帽子，這無疑是在行使一種相當無恥的言論自由。這何嘗不是一種單邊主義？所以，在法律層面，我們仍然應該貫徹「不限制說什麼，只限制做什麼」的自由原則，但在倫理層面，我們卻必須重提「尊重」的德性，以尊重來自我約束，以及作為道德譴責的原則，譴責那些挑釁性的言行。惟有互相尊重，才有可能和平。

其實伊斯蘭世界對歐美國家的敵視，不純粹由於美國的不公平外交政策，還包括她們愈來愈不能忍受歐美國家不但將自由放縱絕對化，還將它強加於其他國家身上。

（作者為區聯會編輯）



教會有一位姊妹，她一家人的生命改變是由「美髮」開始的。有一次她照常去找相熟的理髮師美髮，閒談中提到已離婚的丈夫被賭博捆綁多年，無法自拔，令她深受其害，更使家人苦不堪言。這位理髮師弟兄便邀請她到教會，剛巧那次是福音主日，這位姊妹便決志信主。想到前夫的需要，她便轉到基蔭堂，期望前夫能接受福音戒賭。感謝神！現在他們一家人得到重建、復合，多謝這位髮型師弟兄。

又一位的髮型師，多年來為酒所害，甚至傷害家庭，無法專心工作，後被介紹到機構接受福音戒酒。經過大半年的學習操練並轉到基蔭堂，終於成功戒除酒癮，現積極參與教會，又利用個人技能服侍人，定期入戒毒村為弟兄剪髮。

——以上兩位髮型師弟兄都樂於事奉神，成為多人的祝福。

最近「禧福協會」為聯絡髮型業界的肢體，舉辦了「啟髮大會」，我在當中認識了多位來自宣道會的業界弟兄。從資料中得悉，原來香港有二千多間髮型屋、二萬多名從業員，當中有人月入不足五千，有人則專業至日薪過萬！他們通常每



美髮 · 福音美法

● 蕭如發牧師

日工作超過十小時，很難參加主日崇拜及主日活動。大部分學歷低，從低做起，由學徒慢慢升至師傅，平均每日可接觸三十至五十位朋友。在該晚聚會中，我聽到「真光美髮福音網絡協會」負責人Mingo分享他們服侍人、傳福音的異象，叫我對這群理髮業人士另眼相看。

我們大部分人一兩個月便要到店光顧一次，又大多會找相熟的師傅；這樣，我們便可以藉此交談、關心、分享生命需要。但願我們能把握機會，帶領更多理髮業人士信主，又願意看見更多福音髮廊的出現。想一想，在福音髮廊中，客人可以聽福音影碟，又可以閱讀見證小冊子、書籍，而信主理髮師的見證關心，更可以成為他們的幫助哩！

大部分髮廊週六、日都要開工，所以員工很難參加崇拜。不過今日香港教會在崇拜時間方面已有突破，偶爾有些教會設有週間崇拜，好像基蔭堂逢星期二晚的晚堂崇拜，現時就有三十多人崇拜，當中有幾位正是理髮業、美容業肢體。願人人有福音聽，各行各業得主祝福！

（作者為基蔭堂堂主任）

（基蔭堂將於四月份協辦「主愛基層」群體佈道週，詳情請參第八版「教會消息」。）



教會須傳 救贖

● 區伯平牧師

「十字架」，基督受難的刑具，是基督捨己的標記，也成了基督救贖的標記。基督竟以「捨己」成就了「救贖」，正是對應著世界困境的癥結——就是自我中心的人性。「十字架」成為人類罪性的終極解決。教會就是接受基督救贖的信仰群體；所以救贖的主也是教會的主，因此「十字架」也成了教會的標記。

既然基督仍在救贖世界，教會就必須跟隨她的主，在世界顯揚基督的救贖。教會就是信眾，是基督救贖必然的、最有力的、也是獨一的見證。「基督是救贖的主」這真理，要從教會生活與使命中顯明出來；這樣，「仍須救贖的世界」才能夠與「仍在救贖世界的基督」相遇。

信徒經歷基督的救贖，不是一次過了的單一事件。決志歸主不過是得著基督救贖的起點，還要一生在基督救贖的恩典中不斷更新生命。教會，蒙救贖的罪人，要藉更新的人生，將「天天背起他的十字架」的「捨己」救贖恩典和大能（路九23），見證出來。教會要成為「捨己的愛」的「人辦」，率先見證基督是生命之主，祂的救贖正是對人性自我枷鎖的釋放。

「捨己的愛」的基督救贖，又不能只獨表現於信徒圈子、教會之內；更要表現於社會人生的所有領域中。基督既是救贖的主，祂就要扭轉世界所有領域中的自我中心人性。財經商賈上的唯利是圖、國際關係上的弱肉強食、文娛玩樂的狂情縱慾、文化思想中的人文本位……無一不需要基督的救贖。這是蒙救贖的群體的全面救贖使命。

世界仍需救贖，基督仍在救贖，教會仍須全面顯揚救贖。這並非言過其實之辭，卻是知易行難之事。教會不必自我吹噓、不自量力，卻必須認定「十字架」是教會出現並存在於世的標記。教會要與自我中心的世界背道而馳，效法基督的救贖，示範「十字架」上藉死得生的救贖恩典和大能。

（作者為康怡堂堂主任）